合同编号：

**捐赠协议书**

**甲方： xxx公司/个人**

**住所地：xxx**

**法定代表人：xxx**

**乙方：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

**住所地：北京市玉泉路19号（甲）中国科学院大学办公楼237室**

**法定代表人：董军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基金会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甲方自愿向乙方捐赠以下财产，用以支持乙方事业的发展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自愿向乙方捐赠现金：人民币xxx （¥ ）， (定向非留本/留本)，乙方愿意接受捐赠。

**第二条** 甲方保证捐赠财产系其所有之合法财产，且有权捐赠乙方，并保证所捐赠财产无权利瑕疵。

**第三条**  捐赠财产用途：

1、

2、

**第四条** 捐赠财产的交付时间、额度、方式：

1、支付时间及额度：

2、交付方式：

**第五条** 甲方在约定期限内将捐赠财产交付乙方，并协助乙方办理相关手续。乙方收到甲方捐赠财产后，应出具合法、有效的财务接收凭证，并登记造册，妥善管理和使用。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办理所捐赠资金或捐赠物品相关企业所得税或个人所得税税额扣除事宜，并按相关规定对甲方给予鸣谢。

**第六条** 乙方收到甲方捐赠财产后，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捐赠财产用途及基金会相关财务管理规定交付使用方，使用方应适时向乙方提供资金使用及项目进展情况材料，并对所收捐赠财产及其使用情况进行登记造册，并报乙方备案。

**第七条** 乙方在使用本捐赠财产时，有义务妥善管理和使用捐赠财产，并定期向甲方报告捐赠财产使用情况。

**第八条**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用途使用捐赠财产，确需改变用途的，应当征得双方的同意，并签订有关变更使用协议。

**第九条**因捐赠财产权利瑕疵而致第三方向乙方追索，使乙方或受益人人身或财产遭受损失的，甲方应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

**第十条** 本捐赠为公益行为，协议成立后，不能撤销，受法律保护。

**第十一条**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二条**本协议生效后，乙方定期（每年年底）向甲方提供资金使用报告，使甲方知悉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三条**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五条**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基金会开户银行账号：

**人民币账户（境内）：**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石景山支行

开户名称：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

人民币账户：319458794427

收款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八角西街57号

甲方（盖章）： xxx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盖章）：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方式：

签订日期：